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65)

自願公告

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太陽能發電站發電量之總結

此自願公告由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發出，目的為了讓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擁有之太陽能發電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份之總發電量達到約 87,033 兆瓦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三個月（「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之總發電量達到約 221,422 兆瓦時。本集團擁有之太陽能發電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之總發電量達到約 606,690 兆瓦時。

本集團擁有之太陽能發電站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之總發電量詳情如下：

地區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份 發電量 (兆瓦時) ⁽²⁾	二零一四年 第四季度 發電量 (兆瓦時) ⁽²⁾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的十二個月 總發電量 (兆瓦時) ⁽²⁾
新疆	48,550	148,200	421,127
甘肅	27,223	43,371	102,878
其地中國地區	9,653	26,366	79,200
歐洲國家 ⁽¹⁾	1,607	3,485	3,485
合計	87,033	221,422	606,690

備註:

1. 主要為德國和捷克等的歐洲國家。
2. 發電量數據經過整數調整。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以上資料只代表本集團擁有之太陽能發電站的營運表現，而不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份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所產生或衍生之收入或溢利的參考或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懿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懿先生、史建敏先生、羅鑫先生、王宇先生、雷霆先生及盧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岳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蕭偉強先生及鄺偉信先生。